



世界名著必读经典

La Dame aux Camélias

茶花女

[法国] 小仲马 著 卞梦丽 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茶花女 / (法) 亚历山大·小仲马著; 叩梦丽译.
— 南京: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2017.1
(世界名著必读经典)
ISBN 978-7-5399-9655-4

I. ①茶… II. ①亚… ②叩… III. ①长篇小说—法国—近代 IV. ①I56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227041 号

书 名 茶花女

著 者 (法) 亚历山大·小仲马

译 者 叩梦丽

责任编辑 孙金荣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南京新洲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 张 7.25

字 数 150 千字

版 次 2017 年 1 月第 1 版 201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399-9655-4

定 价 30.0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第一章

经过长期思考，我认为如果不对现实中的各类人物进行广泛研究，就无法创造出文学作品中的人物形象，正如没有掌握一种语言便无法表述一样。

我阅历尚浅，还没到创作的黄金年龄，因此只好平铺直叙这个故事了。

然而，我恳请大家一定要相信，这个故事是真实的。这个故事中的人物，除了女主人公以外，现在都还健在。还需要补充的是，故事的绝大部分素材都是真实的。你可以在巴黎找到证人。如果我的证据不够充分，可以请他们当面作证。

也许是冥冥之中的天意，唯有我能写这个故事。因为，唯有我清楚那件往事的来龙去脉，甚至细枝末节。反过来说，如果不知道那段恩怨，我根本无法写出这部完整而动人的小说。

下面讲讲我是如何获知这些情况的。

一八四七年三月十二日那天，我在拉菲特街偶尔看到了一张巨幅广告，上面刊登了一则关于拍卖家具和古玩的消息。拍卖是在物主死后举行的，通知并没有提及物主姓名，只说拍卖会将于十六

日正午至下午五点，在昂坦街举行。此外它还告示，十三日和十四日大家可以参观物主公寓及物品。

我一直热衷于收藏古玩。正所谓机不可失，时不再来。虽然不一定要买什么，至少也可以去一饱眼福。

第二天，我就直奔昂坦街九号。

到的时候比较早，但参观者已经非常多了，其中有许多女士。虽然这些小姐夫人们穿着天鹅绒服装，披着开司米披肩，还有华丽的四轮马车在大门口恭候，她们仍然为眼前的奢华惊讶，甚至是羡慕。片刻之后，我便明白原因了。四处张望了一下，我很快意识到我们参观的竟是高级妓女的公寓。如果说这儿有什么东西强烈吸引着这些社会名媛，那就是她们的隐秘生活。她们的穿着打扮往往令这些上流名媛相形见绌，她们在大剧院里拥有的包厢也和这些小姐太太们并排而列，相差无几。而这些风尘女子还可以肆无忌惮、不知廉耻地在巴黎各处卖弄姿色，炫耀财富，传播风流韵事。

因为房子的女主人已经撒手人寰，连最贞洁的女士都可以到处参观了，甚至包括卧室。死亡净化了这里曾经的肮脏和淫乱。何况，假如这些贵妇与小姐们需要任何借口的话，她们可以说：自己是在丝毫不知道主人背景的情况下，才过来捧场的。她们看到了广告，只是想看一下实物，适当地挑选挑选，仅此而已，但这些并没有妨碍她们在众多奢侈品中努力找寻这个妓女神秘生活的兴致。当然了，她们一定早已听人讲过这位交际花传奇的一生了。

不幸的是，神秘传闻已随这位佳人消逝。尽管她们努力寻找秘密的痕迹，结果却令人遗憾，仅能看到她去世以后等待拍卖的物品，却无法透过它们，窥探她生前肮脏浮华的生活。

不过，这里的确有许多值得买的东西，房间布置得富丽堂皇：布尔雕刻的玫瑰木家具，塞弗尔和中国的花瓶，塞克森的小雕像，

绸缎、天鹅绒，以及花边绣品，真是琳琅满目，应有尽有。

我跟随那些先我而来、充满好奇的小姐贵妇们，从一间屋子走到另一间屋子。当我正要尾随她们进入一间挂着波斯帷幔的房间时，她们却全都笑着退了出来，仿佛什么东西令她们忌讳或羞耻。这反而刺激了我迫不及待地想进去看个究竟。原来这是一间梳妆室，里面摆着各式各样的梳洗用品，很容易由此看出死者生前的奢华生活已达登峰造极的程度。

靠墙放着一张三尺宽、六尺长的大桌子，奥科克和奥迪奥制造的各式珍宝在桌上熠熠发光，美不胜收！这套收藏洋洋大观，不计其数的物品对于如此身份的女人来说是必不可少的。它们非金即银，绝无其他材质。显然，它们只能是逐件积累，绝非单靠某位情夫的赠赐。

房间的性质没有令我不快，相反，我饶有兴趣地一一细加鉴赏。我发现所有这些精雕细琢的用品上都刻着不同人名的开头字母和标志。

这些东西，每一件都使我联想起这个可怜的姑娘一次出卖肉体的屈辱行为。我认为上帝对她还算比较仁慈，没有让她遭受通常的惩罚——妓女晚年人老珠黄的正式死亡——而是风光地死于花容月貌、穷奢极欲之中。

的确，还有什么比放荡者的晚年更为悲惨？一旦青春不再，她们只能没有一丝人格尊严地活着，引不起丝毫同情与关心。真该抱憾终生啊！然而她们并不是追悔过去的失足，而是后悔当初不该挥霍金钱，没有早为晚年绸缪。结局的不堪的确让人叹惋！我曾认识一位曾经风尘的女子，过去的生活只给她留下了一个女儿。据她同时代的人讲，女儿和母亲年轻时几乎一样美丽，而这位母亲却不认亲生骨肉，从来没对这个可怜的孩子说：你是我的乖女儿。只是把

她当成养老工具，就是因为是她把这个可怜的女孩拉扯长大。这个可怜的孩子叫路易斯。她违心地顺从了无情母亲的旨意，既无情意又无乐趣地委身于人，就像听从别人，学一种职业或技术一样。

由于长期耳濡目染堕落的生活，加上过早沉沦，她原本多病的身体更加衰弱。她没有辨别善恶的能力，也许主给了她这种能力，但从没有得到培养和发展。

我总是想起这个年轻的姑娘，她几乎每天在同一时刻走过大街。她母亲总是形影不离陪在她身边，貌似一位慈爱的母亲。我那时非常年轻，也容易受到诱惑与轻浮道德风气的感染。然而，对这种丑恶的监控行为感到深深的厌恶和鄙视。而且，没有任何一张处女的脸上会同时流露出如此天真无邪与极度忧郁的表情。

你们可能说这活脱脱就是一张“委屈女郎”^①的画像啊！

有一天，这个姑娘突然变得容光焕发起来。在其母一手促成的肉体沉沦里，仿佛上帝仍然赐予了这个堕落的造物些许祝福和恩典。既然主已经赐予了她懦弱的性格与薄弱的意志，那么为何不在她承受苦难时，给以些许安慰呢？她发现自己怀孕了，心中仅剩的灵明令她欢喜得颤抖不已，灵魂终于找到了某种莫名的寄托。于是，路易斯飞快地跑去告诉她母亲这个喜讯。这事说起来的确不雅甚至有些羞耻之处，但我并不是在编造一个风流韵事，而是在讲一个真实的故事。如果觉得与其把这些女人的苦难历程公布于众，不如保持缄默；那么，她们未经审问便被判罪，未经判决便被蔑视，这是一种不折不扣的可耻行为。——可是那位所谓的母亲竟然这样回答女儿：两个人的生活已很难维持了，如果三个人的话更活不下去，而且怀孕会浪费很多赚钱的时间。第二天，一位产婆（我们姑且认为

① 巴黎圣厄斯塔什教堂里有一座大理石雕成的神情哀怨的妇女头像。

是她母亲的朋友)来看望路易斯。此后的几天,路易斯一直卧床不起。下床后,她的脸色更加苍白,身体每况愈下!三个月后,一个男子很同情她,想办法治愈她身心的创伤。可是,最后一次打击过于巨大,可怜的路易斯由于流产以及严重的后遗症,不久便香消玉殒了。

而那位母亲至今仍然活着,至于境况如何,只有天晓得。

当我站着仔细审视这一件件梳妆用品时,不知不觉想起了这件事。我一定是陷入了沉思,以至没有意识到时间流逝。当我从思绪中走出来时,发现只有我和一个看门人在这儿,其他人不知道什么时候早就走了。他盯着我的一举一动,好像防备我从这儿偷什么东西。于是我走向这个因我而焦虑不安的正直人面前。

“打扰一下,”我对他说,“请您告诉我这里原主人的名字好吗?”

“玛格丽特·戈蒂耶小姐。”

我知道这个姑娘的名字,也见过她本人。

“什么!”我对看门人说,“玛格丽特·戈蒂耶小姐死了?”

“是的,先生。”

“什么时候死的?”

“大概三个星期以前吧。”

“但是为什么要允许人们参观她的家呢?”

“债主们认为这样可以抬高拍卖价格。因为人们可以提前看一下帷幔和家具到底如何。您理解的,这样可以刺激他们购买的欲望。”

“这么说,她欠债了?”

“嗯,当然了,欠了还不少呢。”

“不过,我想拍卖会可以抵债吧?”

“还绰绰有余呢!”

“那么,剩下的部分归谁呢?”

“她的家人。”

“她有家人么？”

“好像有吧。”

“多谢了。”

此时看门人认清了我的来意，终于放松了下来，在行过礼后，我也离开了。

“可怜的姑娘！”在我回家的路上，我自言自语了起来。“她临终时，一定很凄惨，在她的圈子里，一旦身体有恙，便不会有朋友。朋友只存在于身体健康而风光之时。”我情不自禁地开始怜悯起玛格丽特的命运。

也许，很多人会觉得我的行为非常荒诞可笑，但我对风尘女子一向是无限宽容，我不觉得有对这种宽容和同情的原因进行解释的必要。

有一天，我去警察局取护照，瞥见临近的一条街上，两个警察正要抓一个女人。我不知道这个女人做过什么事，只见她痛哭流涕，拼命搂着一个只有几个月大的婴儿，她对孩子亲了又亲，不忍松手。因为一旦被捕，便意味着她与孩子就要离散。从这一天起，我再也没有轻视过任何一个女人。

第二章

拍卖会定于十六日举行。

在参观和拍卖会之间，隔了一天，这是特意留给装饰工人拆卸帷幔、壁毯等物品用的。

那段日子，我刚刚旅行归来。一般情况下，一个人回到消息灵通的首都，朋友总会告诉他，这段日子发生了什么事，可是没人把玛格丽特去世的消息告诉我。这也很自然，因为本来算不上什么大新闻。为什么呢？因为，纵然玛格丽特有倾国倾城之貌，纵然活着时生活奢靡名声在外，是众所皆知的“名人”，却也难挡人走茶凉，死后冷落。她们无论走红或冷落，其实人生都很黯淡，毫无意义。

红颜命薄，她们一死，所有情人会同时得到消息。在巴黎，一个名妓的情人们几乎都可相处融洽。他们会你一言我一语地追忆和她相处的情形，而大家生活依旧，甚至不会为她掬一滴同情之泪。这个世道，人一到二十五岁，眼泪便成了稀罕之物。他们才不会随意赏赐给微不足道的女人呢！最多只会对花钱养活和培养自己的父母亲戚挤出几滴眼泪，作为回报。

然而，对我，即使玛格丽特的生活用品没有一件刻着我的姓氏

和标记，以我刚承认过的本能的宽容和怜悯之心，我对她的死久久不能忘怀，尽管也许她并不值得我如此。

我清楚地记得当时常在香榭丽舍大街上遇到玛格丽特的情形。她每天经过那里，乘坐着一辆黑色四轮轿式小马车，由两匹枣红马拉着。她身上有种风尘女子罕见的气质，使她的美益发脱俗。

这些不幸的人儿出门，身边总少不了同伴。没有任何男人愿意将他们的暧昧关系公开，因此不会陪她们出门，而她们又难挨清冷之苦，因此出门时总带着女伴。女伴处境更加惨淡，遑论自己的马车；有的年老色衰，无论如何打扮也无济于事。如果有人想知道她们所陪伴的女主人的任何秘密，尽管大胆打探就是了。

玛格丽特却特立独行，她总是一个人坐马车来到香榭丽舍大街，冬天裹着开司米大围巾，夏天则穿着淡雅的连衣裙。尽管在这条喜欢的街道散步会遇到一些熟人，她只是冲他们莞尔一笑，这种微笑仿佛来自高贵的公爵夫人，也只有熟人才能觉察出来。

她不像圈内其他女士那样，经常在圆形广场和香榭丽舍大街之间溜达。她的两匹马飞快地把她拉到布洛涅森林，在那儿，她走下马车，散步一个小时，然后回到车内，疾驰回家。

直到现在，这些时而看到的情景历历如昨。我对这个女子的早逝感到惋惜，如同人们惋惜一件被毁掉的艺术精品。

世上再无玛格丽特这般绝色的女子了。

她身材稍显高挑，可她天赋才能，只要稍花工夫，便能完美掩饰这个小小缺陷。她披着长可及地的开司米大披肩，两边露出丝绸长裙宽阔的镶边。双手藏在厚厚的手笼里，紧贴在胸前，四周布满了精妙绝伦的褶皱。即使用吹毛求疵的眼光来看，她身上的任何曲线都是无可挑剔的。

她的脸相当精致，经过精心打扮，越发显得小巧玲珑，就像缪

塞所说，她母亲精心雕琢，有意把她生成这样。她优雅动人的鹅蛋脸，美得无法用言语形容，一双黑眼睛，两道柳叶弯眉，仿佛画出来似的。当她垂下眼帘，长长的睫毛的暗影就落在玫瑰色的面颊上。她鼻子小巧、笔直而富有灵性，鼻翼微张，仿佛在欢迎情欲的到来。小嘴轮廓分明而端正，娇唇里一口乳白色的贝齿。皮肤上覆着一层淡淡的汗毛，犹如未经人手触摸过的蜜桃上的绒毛。如此描写，大家便可以对这张迷人的脸有个大致印象了。

她黑玉色的秀发，呈波浪状卷曲着，不知是生来如此抑或梳理的缘故，在前额分成了两大绺，像瀑布一样流到脑后，露出了两个耳垂，上面两个价值四五千法郎的宝石耳环熠熠生辉。

玛格丽特的生活放纵糜烂，然而脸上却呈现出纯真甚至稚气，真让人猜不透！

玛格丽特有一幅自己的画像，是维达尔的作品——也唯有他的画笔才能将她画得如此逼真而富有生气。在她去世后的几天里，这幅画在我手里流连，他画得如此惟妙惟肖，实在令人赞叹，也弥补了我记忆的某些空白。

这一章的某些细节，有一些是我后来才知道的，我将很快在这里一一道来，以免在开始叙述这个姑娘的故事时，重新再提。

以前，每逢有剧目首演，她必定前来捧场，并且，无论何时有新剧上演，她也会肯定在场。有三件必不可少的物品不可不提：一副望远镜、一袋蜜饯和一束茶花，它们经常被放在包厢的前栏上。

一个月里，有二十五天她戴着白色茶花，其余五天则换上红色茶花。她为何要这样变换花样，人们始终无从知晓，我虽然也注意到这一现象，但同样不知所以。

她常去的那几个剧院里的常客们也百思不得其解。除了茶花以外，没人见到她戴过其他花。正因为如此，在她常去买花的巴尔克

夫人那里，她获得了“茶花女”这个外号，并且逐渐传开了。

因为生活在巴黎某个特定交际圈子里，我得知玛格丽特曾经是一些倜傥哥们儿的情妇，对此玛格丽特也公开承认，那些公子哥也得意洋洋地到处炫耀。这也说明他们彼此相处融洽。

但是，据说自从那次从巴尔捏旅行回来后，在大约三年时间里，她只和一个外国公爵同居。这位公爵富可敌国，要求她和以前的堕落生活一刀两断。她似乎也很乐意过全新的生活；好像，她也顺从了这一要求。

关于这件事，我听过的经过是这样的。一八四二年春天，玛格丽特身体虚弱，气色也大不如以前，医生建议她进行温泉疗养。她听从了医生的嘱咐，来到了巴尔捏。

在巴尔捏疗养的病人中，有一位是那个公爵的女儿。她不仅患着和玛格丽特一样的疾病，就连长相也非常相似，以至于别人会误以为她们是姐妹俩。只是公爵小姐的病已经到了晚期，回天无力，玛格丽特刚到没几天，公爵小姐就去世了。

因为心爱的女儿安葬在了巴尔捏，公爵对这块土地依依不舍，迟迟不忍离去。一天上午，公爵在一条小路的拐角处遇见了玛格丽特。刹那间，女儿的灵魂仿佛在他面前闪过，他径直上前拉住玛格丽特的手失声痛哭。甚至还没有问清她是谁，就请求她允许自己去探望她，准许他可以像爱自己女儿那样去爱她。

至于玛格丽特，在这儿只有侍女相随，更不担心名声受到影响，也就慷慨同意了公爵的要求。

当时巴尔捏恰好有一些认识她的人，便借拜访为名，向公爵报告了玛格丽特的真实身份，这对公爵来说不啻晴天霹雳，因为这足以使她和女儿的诸多相似变得毫无意义。但是，刚刚获知的这一切对公爵而言已经太迟了！这个女子早已成了他感情的寄托和活下去

的唯一理由。

他没有指责她，他也没有权利这么做。但是，他的确询问过她能否改变往昔的生活方式。如果答案是肯定的话，不管她想要什么，他都会当做补偿给她。她同意了。应当说明的是，那个时候，天性热情的玛格丽特正在生病，出于迷信，她认为过去的堕落生活是主要病因，而上天会因她的皈依和忏悔而让她继续拥有健康和美貌。

果然，到夏末秋初，在温泉、散步、充足的睡眠，以及体力的自然消耗等作用下，她差不多恢复了健康。

公爵陪着玛格丽特回到了巴黎，在这儿，他仍像在巴尔捏一样经常来探望她。外人无法真正了解他们为什么会如此亲密，为此还曾在巴黎掀起了一场热烈的讨论，因为，过去公爵以守财有名，如今却以挥金如土而闻名巴黎了。

人们把他们的亲密归因于有钱老男人的生活放荡，发挥想象力做了种种猜测，但却始终没有猜对真相。事实上，老人对玛格丽特的感情非常纯洁，始终在精神层面。在他看来，任何其他关系都意味着乱伦，他从来没有对她说一句不适合对他女儿说的话。

我绝不想把女主人公美化得超越她本性。应该说，只要一直呆在巴尔捏，她不难遵守诺言，她也确实做到了。但是，这个习惯了放荡、夜夜笙歌、纵情酒色的姑娘，一旦回到巴黎，便又开始不甘寂寞起来。新生活如此单调，只有公爵的定期来访才会打破死水般沉闷的生活，获得短暂的欢愉。但大多数时间里，她真是烦闷至极，于是以往生活的影子又开始蠢蠢欲动了起来。

况且，玛格丽特旅行回来后，变得愈加美艳。她刚满二十岁，疾病只是暂时得到控制，并未根除，有肺病的人，情欲往往会特别旺盛些。它也继续刺激着她产生狂热的情欲。

公爵的朋友们经常劝诫公爵，他和玛格丽特的交往会损害他的

名声。他们严密监视她的举动，要找到她行为不端的证据。一天，他们来告诉公爵，向他证实，玛格丽特会趁着公爵不去看望她的间隙，接待别的男人，而且还留宿。公爵听后非常伤心。

在公爵的质问下，玛格丽特承认了一切，并且，毫不犹豫地劝他不要再关心她了。她觉得自己已经没有信心去坚守许下的诺言，她也不愿意再继续接受一个受骗者的恩惠了。

公爵忍了一个星期没有露面，但这已经达到了他忍耐力的极限。到了第八天，他就恳求玛格丽特要像过去一样和他交往，并且说只要能见到她就行，她可以享受绝对的自由，还发誓说，就是要了他的命，他也绝不会再说一句责备她的话。

这就是玛格丽特返回巴黎三个月以后，也就是一八四二年十一月或者十二月发生的事情。

第三章

十六日下午一点整，我来到昂坦街。站在大门口，远远地便可以听到拍卖者的高喊声。

那里汇集了所有名妓与交际花，几个来自上流社会的贵妇及小姐则冷眼旁观。她们又可以借着参加拍卖会的机会，窥视她们平常无法接触到的女人，私下里，她们非常嫉妒这类女人可以随心所欲地寻欢作乐。

F公爵夫人的胳膊碰到了A小姐，A小姐是现代妓女中最悲剧的一个；德·T侯爵正在纠结着要不要把被D夫人不断抬高价钱的那件家具买下来，而D夫人是当今最风流有名的荡妇；那位Y公爵，在马德里时有人谣传他在巴黎破了产，在巴黎这儿又有人谣传他在马德里破了产，而实际上他连每年的年金都花不完。此刻，他正一边和M太太侃侃而谈，一边又忙着和N夫人暗送秋波。M夫人是一位风趣诙谐、才华出众的讲故事能手，她渴望把自己说过的话全都记下来，并签上自己的大名。漂亮的N夫人常常穿着粉红色或天蓝色的裙子，在香榭丽舍大街上散步，她几乎没穿过第三种颜色的裙子。她坐在自家马车上，由两匹黑色的健马拉着，这两匹从

托尼那买来的马，花了她整整一万法郎……自己全额支付；最后是R小姐，她是靠着自己的才干挤进的上流社会，这令那些单靠嫁妆的女人惭愧不已，更使那些靠风流韵事被上流社会接纳的女人望尘莫及。尽管寒冷，她也不辞辛苦赶来买东西，同时吸引了不少人的关注。

我们还可以举出更多聚集在这间屋子里的人的名字，他们对彼此在这儿相遇都感到惊讶。为了防止读者反感，就不再列举了。

必须一提的是，大家兴致都很高，在场的女人很多是死者的朋友，但在此刻，她们似乎已经把死者抛在脑后，不再有一丝怀念之情。大家纵声谈笑，拍卖者则声嘶力竭地大声喊价；坐在拍卖桌边的商人们竭力让大家保持安静，希望可以顺当地买卖，但大家依然我行我素。这种杂乱喧闹的局面似乎前所未有的。

我悄悄地融入了这个闹腾的人群，想到这个可怜的姑娘就在隔壁卧室香消玉殒，而她的东西正在被拍卖以清偿债务，多么令人伤感与不平啊。我来这儿，与其说是来买什么的，倒不如说是来参观。我凝视着那几个商人的面部表情，当某个东西的价格被抬高到远超他们预料时，他们便心花怒放，喜笑颜开。

那些在这个妓女卖笑生涯中搞过投机买卖的人，那些在她身上发过横财的人，那些在她弥留之际仍拿着印花的借据和她纠缠不清的人，还有那些在她去世后就来收取他们冠冕堂皇的欠款和无耻高额利息的人，正是所谓的正人君子。古人给商人和盗贼立了同一个神，这是多么正确啊。长裙、开司米披肩、首饰，很快拍卖一空，快得难以置信。可是，没有一件东西我用得着，我便一直等下去。

突然，我听到喊叫：

“精装书一本，书边烫金，书名《曼依·莱斯科》，扉页上题有几个字。十法郎。”

“我出十法郎。”这个声音打破了许久的沉默。

“十五法郎。”我喊道。

为什么要出这个价格呢，我自己也没有明白，大概是为了那上面写的几个字吧。

“三十法郎。”第一个出价人又叫了起来，其口气非常笃定，似乎认为别人不可能出更高价了。

这下子就变成了一场争夺战。

“三十五法郎。”我以同样的口气喊道。

“四十法郎”，“五十法郎”，“六十法郎”，“一百法郎”，我承认如果只是为了吸引别人的眼球，那么我已经完全达到了目的，因为在我最后一次出价后，大家都鸦雀无声，全都盯着我看，想见识一下究竟是何方神圣，竟为了一本书而如此慷慨大方。

很显然，我最后一次叫价的语气把我的对手给镇住了，因此，他选择了退出这个竞赛。结果，我花费了比这本书原价要高十倍的价钱才买下它。然后，他向我欠身致敬，虽然迟了会，但还是表现得非常绅士，他说：“它是您的了。”

没有人再抬价，于是这本书便给了我。

我担心又一次挑起逞强角逐的欲望，我的自尊心会激起我不服输的倔强脾气，但我却囊中羞涩。于是我请他们记下我的姓名，把书放在一边就下楼了。让那些目击者对我胡猜乱想去吧！他们一定会很好奇我为什么要花一百法郎来买这本书，其实这本书很普通，随处可见，只要花费十法郎，最多不超过十五法郎。

一个小时后，我派人取回这本我刚买的书。

扉页上有赠书人用羽毛笔写的几个笔迹秀丽的题词。题词为：曼依对玛格丽特无地自容，署名是：阿尔芒·杜瓦尔。题词中的“无地自容”到底是什么意思呢？